※がは、 接論

《詩經・商頌・玄鳥》一詩

倪明威

孔子於《論文·季氏》曾曰:「不學《詩》,無以言。」」屈萬里於《古籍導讀》中云:「二千餘年來,凡吾國識字之人,幾無人不讀《詩經》,其在文學上之價值,固不待言;即在音韻、訓詁以及古代社會史料方面言之,亦不愧一寶庫也。2」可見《詩經》歷代受文人重視的程度。

《詩經》是中國最早的詩歌總集,收錄了從 西周初年至春秋中期(即公元前十一世紀至公元 前六世紀左右)的三百零五首詩歌。《詩經》,原 來只叫《詩》,或《詩三百》,或《三百篇》。到了 漢朝,因為武帝罷黜百家,獨尊儒術,凡經孔子整 理過的書都叫「經」;因此《詩》與《易》、《書》、 《禮》、《春秋》等書,被尊稱為「經」,出現了 《詩經》這名稱。

至於《詩經》中詩歌產生的地方,除了極少數是來自湖北北部江漢一帶,其他絕大部分也是出自黃河流域,即現在的陝西、山西、河南、山東一帶的民間歌謠、士人作品或祭祀的頌辭3。另外,《詩經》又稱《毛詩》,這名稱的由來,絕不是說《詩經》的作品是出自「毛地」。其實,漢朝時傳《詩經》的,有魯、齊、韓、毛四家;當中魯詩傳自魯人申培公、齊詩傳自齊人轅固生、韓詩傳自燕人韓嬰4,毛詩則傳於魯人毛亨;但三家自《毛詩傳箋》出現後相繼失傳5,故即使稱《詩經》為《毛詩》是有語病,但仍廣為後人所採用6。

《詩經》的種類分「風」、「雅」、「頌」三種,當中以「風」最有價值,因其作品數量最多,

多收於十五〈國風〉中,這些詩歌反映了當時的現實狀況和老百姓的思想、願望,或諷刺時弊,或揭露統治者壓迫和剝削百姓的暴行,或描寫戰爭的慘況(「上以風化下,下以風刺上,主文而譎諫,言之者無罪,聞之者足以戒,故曰風。」⁷),或敍述愛情和婚姻狀況等。朱熹《詩集傳》中云:「風者,民俗歌謠之詩也。」⁸ 可見〈國風〉題材相當豐富。至於《詩經》中記錄周代歷史、宴飲、戰爭等與政事有關的詩篇稱為「雅」;當時的士大夫利用詩歌來讚美君王的德政愛民,或諷刺統治者虐民的暴政(「政,正也,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。」),故《詩集傳》曰:「雅者,正也,正樂之歌也。」10

除了「風」、「雅」以外,《詩經》中有一較特別的體裁,就是「頌」。「頌」是用於宗廟祭祀的樂歌,士大夫用詩歌頌讚先祖,和表示對上天的敬畏;《毛詩序》指:「頌者,美盛德之形容,以其成功和於神明者也。」「頌」有三頌,分別為〈周頌〉、〈魯頌〉和〈商頌〉,共有詩四十篇¹¹。其內容主要是讚美周、魯、商(族)及其先祖,用途只限於在宗廟祭祀或其他重大典禮中。

三頌中的〈周頌〉描寫周初大規模的耕作情況,反映了周室初期的繁盛,如〈良耜〉等;又或是一些呈現對宗教虔誠的詩篇¹²,如〈思文〉、〈維天之命〉等。而與〈周頌〉有著相同性質的,是〈魯頌〉和〈商頌〉。〈魯頌〉可能是春秋時代的作品,全四篇¹³。頌中的〈周頌〉和〈魯頌〉,歷代也有人常作比較¹⁴,那〈商頌〉的價值是否不及其他兩頌呢?

據《國語·魯語》記:「昔正考父¹⁵校商之名 頌十二篇於周太師¹⁶。」,《毛詩序》於《商頌· 那》中亦記:「那,祀成湯也。微子至於戴公,其 間禮樂廢壞,有正考甫者,得《商頌》十二篇於周 太師,以<那>為首。¹⁷」而今本《詩經》中只保留 了〈那〉、〈烈祖〉、〈玄鳥〉、〈長發〉和〈殷武〉¹⁸ 五篇。而在這五首祭祖祀天的祭歌中,〈玄鳥〉和 〈長發〉兩篇皆具有歷史傳説和神話故事結合的 特點,而且富有商族史詩的色彩¹⁹;而筆者將於 本文中淺論〈玄鳥〉一詩中值得爭議、商榷之處, 分別為:

- 一、〈玄鳥〉中記商的始祖契是因其母 簡狄吞玄鳥卵而生契的,但《毛詩序》與 《鄭箋》對此事的記載也有不盡相同。
- 二、詩中祭祀的對象,是武丁或是成湯? 還是另有其人?
- 三、〈玄鳥〉一詩是出自商人之手,還是宋人之筆?

在論述這些問題前,首先了解一下 $\langle 玄 \rangle^{20}$ 一詩的原文 21 :

天命²² 玄鳥²³,降²⁴ 而生商²⁵。宅殷土芒芒²⁶。古帝²⁷ 命武湯²⁸,正域²⁹ 彼四方。方³⁰ 命厥后³¹,奄有³² 九有³³。商之先后,受命不殆³⁴,在武丁³⁵ 孫子。武丁孫子,武王靡不勝³⁶。龍旂³⁷ 十乘³⁸,大饎³⁹ 是承。邦畿⁴⁰ 千里,維民所止⁴¹,肇域⁴² 彼四海。四海來假⁴³,來假祁祁。景員維河⁴⁴,殷受命⁴⁵ 咸宜⁴⁶,百禄⁴⁷ 是何⁴⁸。

〈玄鳥〉一詩共二十二句,可分節解釋:前 三句記商始祖契的出身及其後代立國於殷土之 上,「天命玄鳥,降而生商」二句,即:「天命玄 鳥遺卵,使簡狄吞之,就生下了契而為商朝的始 祖^{49。}」然而,筆者認為一個女子,何以吞了鳥卵 就可產子呢?而且《毛詩》中記:「春分玄鳥降, 湯之先祖有娀氏簡狄,配高辛氏帝,帝率與之祈 于郊禖而生契,故本其為天所命以玄鳥至而生焉。50」所記的跟《鄭箋》有所不同,《鄭箋》云:「鳦遺卵,娀氏之女簡狄吞之而生契。51」兩者所記的不盡相同,故《孔疏》中解曰:「毛氏不信讖諱,以天無命鳥生人之理。52」筆者認為身處東漢的鄭玄,相信讖諱之説53是無可厚非了,因此才同意簡狄是吞鳥卵而生契的。而且古人認為帝王有異於常人,是上天命他主宰天下,統治人民;所以筆者認為古人相信契是玄鳥所生一説,只是給予帝王神秘身世的一種迷信傳説54,神話色彩極濃的説法55,目的是用以美化契這位始祖擁有「不因人氣,稟精於天56」的神、人特質。

筆者又認為,在古代母系社會,子只知有母而不知有父,是極為平常的現象;但這傳統卻跟儒家禮教有所違背。因此編造這樣的神話故事, 既可以掩飾無父的事實⁵⁷,又符合「古之神聖,母感天而生子,故稱天子」⁵⁸的説法。

次七句「古帝命武湯」到「在武丁孫子」,寫成湯受命征服四方諸侯國,據有九州土地;而殷商受命不懈怠,能繼承至今,是因為有賢孫武丁之故,這一部分,明顯可以理解是對商先祖的讚美。接著的「武丁孫子,武王靡不勝」則為本文另一討論之處,裴溥言認為這兩句應解作:「商內子孫武丁所做的事,凡商湯所能做的,武丁沒有不能勝任的。59」他認為「武王」是武丁的稱號;另一説法是余培林指「武丁」只是用來襯托,由於成湯創業。其事尤難,其功必有大於武丁中興,所以即使成湯之後有何能何功,也不可能超過成湯60,所以詩中歌頌的主角是成湯。

此外,還有另一種説法,就如李辰冬所言,他認為兩句可解作「武丁的子孫,沒有不被武王征服的。61」言下之意,是將「武王」指明是周武王。在討論三種不同説法之前,筆者認為必要先確定〈商頌〉作品是成於甚麼時期,究竟是如《國語》和《毛詩序》所言,是成於宋以前,還是宋人所創作的祭祀歌?筆者認為,《毛詩序》所言之事不

一定是正確,正如皮錫瑞《經學通論》「論《詩》 比他經尤難明,其難明者有八」條⁶²中亦點明《毛 傳》、《鄭箋》、《孔疏》有令人難明、不解之處; 所以〈商頌〉是成於商人,還是寫於宋時呢?

漢代以來,以《毛詩》為代表的古文經學學

派認為〈商頌〉是商代的作品,而以齊、魯、韓為 代表的金文經學派卻認為〈商頌〉是出自宋國大 夫正考父之手;但自漢末至唐,《毛詩》學派雖 然也佔主導地位,但也不能保證《毛詩》所言沒 有懷疑之處。《史記·宋世家》:「襄家之時,修 行仁義,欲為盟主,其大夫正考父美之,故追道 契湯高宗殷所以興,作商頌。631日本學者白川靜 認為〈魯頌〉和〈商頌〉的形式跟〈周頌〉的單章 表達,其一篇數章,近似〈大雅〉的寫作手法,令 她主張〈魯〉、〈商〉二頌極可能是模倣〈大雅〉 風格的作品,而「《詩》篇時代在此之前早已結 束。64」可見〈商頌〉極有可能是寫於周代或更後 的時期65。近人文幸福則考據:「商頌蓋周中葉 宋人所作,以祀其先王,正考父獻之於周太師,而 太師之於周師之後,逮魯頌既作,又次之於魯後。 若果為商人作,則當如尚書例,在周頌前,不當次 魯頌後矣。66」而且,〈玄鳥〉一詩中有「龍旂十 乘,大饎是承,句,「龍旂」是周朝諸侯的旗幟67, 《周禮·春官》司常之職乃「掌九旗之名」而當中 記載的「交龍為旂」,又曰「諸侯建旂」68,明顯地 表示「龍旂」是周朝諸侯的旗幟,試問商成湯或 高宗武丁的時候,為何會使用周朝的旗幟來祭祀 呢69?由此可見,至少〈玄鳥〉一詩乃作於商亡以 後,宋人成詩之説極有其合理之處。

然而,「武丁孫子,武王靡不勝」句中的武王,究竟是成湯、武丁,還是周武王呢?這個歷代爭論的問題,依筆者之愚見,應採李辰冬先生之說法。由於上文已推斷〈商頌〉極有可能是出自周時宋人之手,為什麼本來殷族的宋人於祭祀先祖時,會為滅其國的周王朝作詩頌讚呢?筆者認為,這是因為宋國是周朝的諸侯國,周王征服西戎、荊蠻的主要勤王軍力也是殷人,甚至恢復魯

國疆土的也是殷人⁷⁰。所以宋人於祭祀先祖時,難免要對當時的統治者——周室,歌功頌德,故這樣自貶先祖的説法,也是可以説得通的。而且詩中有「四海來假,來假祁祁」句,當中的「來假」就是歸服的意思,也就是四海之內也有很多是來歸服的,當時為了表示宋諸侯的風度,一可以讚美周室,二可以增加其聲威。

〈玄鳥〉一詩雖沒有〈國風〉情歌的真摯情切,也沒有〈小雅〉怨刺詩的盡吐胸臆,但全詩體現出濃厚祭祀色彩。作者於句法創作上埋下伏筆,讓往後研讀此詩者,於解釋時也有不同的觀點,甚至是持有相反的理解;由於春秋時代的宋國,並不強大,因此〈玄鳥〉一詩,既可對當時的周王室讚美頌揚,同時又可以暗示手法去歌頌先祖,抬出光榮的祖先來炫耀一番,可謂一舉兩得,實為神來之筆。無怪乎方玉潤於《詩經原始》中詠〈玄鳥〉一詩云:「詩骨奇秀,神氣渾穆,而意亦雋永,實為三《頌》壓卷。71」

註解:

- 1. 參閱楊伯峻著:《論語譯注》(北京:中華書局,2004年5月版),頁178。另見〈陽貨〉篇:「詩,可以興,可以觀,可以群,可以怨。邇之事父,遠之事君。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。」和〈子路〉篇:「誦詩三百,授之以政,不達;使於西方,不能專對。雖多,亦奚以為。」中也點出孔子對《詩經》的重視。
- 屈萬里著:《古籍導讀》(台北:聯經出版,1984年版),頁14。
- 3. 吳宏一師著:《詩經與楚辭》(台北:台 灣書店,1998年11月初版),頁1-2(諸 言)。
- 4. 裴普賢普:《詩經研讀指讀》(台北:東大圖書,1987年9月版),頁3。
- 5. 裴普賢普:《詩經研讀指讀》(台北:東 大圖書,1987年9月版),頁3,記:「齊 詩亡於魏,魯詩亡於西厝,韓詩至唐以後 亦亡,今獨存外傳。……(現在)詩經只 有毛傳鄭箋孔疏獨尊。毛詩便代表了詩 經,所以大家也就以毛詩稱詩經了。」
- 6. 因為三家詩説先後失傳,只有《韓詩外傳》 尚存,但此書並非直接解釋《詩經》中的

- 詩歌,與《詩經》的關係不大。因此,今本 《詩經》的原文就只能根據《毛詩》。
- 7. 轉引屈萬里著:《詩經釋義》(台北: 中國文化大學出版社,1993年12月第1 版),頁4,《詩序》言。
- 8. 【宋】朱熹集註:《詩集傳》(香港:中華書局,1983年6月版),頁1。
- 9. 【宋】朱熹集註:《詩集傳》(香港:中華書局,1983年6月版),頁99。
- 10. 「雅」分大、小,分別用於不同場合:《小雅》是「燕(宴)饗之樂」,而《大雅》則是「會朝之樂,受釐陳戒之辭。」 余冠英則認為「雅」:「可能原來只有一種雅樂,無所謂大小,後來有新的雅樂產生,便叫舊的為《大雅》,新的為《小雅》。」
- 11. 《詩經》中, <周頌>三十一篇, <魯頌 >四篇, <商頌>五篇。
- 12. 劉大杰著:《中國文學發展史·上冊》 (香港:三聯書店,2002年9月版),頁 40-41。
- 13. 吳宏一師著:《詩經與楚辭》(台北:台 灣書店,1998年11月初版),頁51-52。
- 14. 吳宏一師著:《詩經與楚辭》(台北:台灣書店,1998年11月初版),頁52。引清代惠周惕《詩經》:「<周頌>之文簡, <魯頌>之文繁;<周頌>之文質,<魯頌>之文夸,<周頌>多述祖宗之德,<魯頌>則稱孫子之功。」
- 15. 首先提出正考父作《商頌》的是司馬遷,他於《史記·宋微子世家》説:「襄公之時,修行仁義,欲為盟主。其大夫正考父美之,故追道契、湯、高宗,殷所以興,作《商頌》。」
- 16. 參閱《國語·魯語下》(上海:上海古籍 出版社,1998年3月第1版),頁216。
- 17. 【漢】毛氏傳,鄭氏箋:《毛詩》(濟南:山東友誼書社,1990年9月第1次版),頁829。另吳宏一師於《詩經與楚辭》一書(頁53-54)中引劉疏慶<雅頌、新考·商頌>原是殷商祭歌,傳到殷商(宋戴公時,因為禮樂廢馳,所以宋國大夫正考父特地到周太師那邊去蒐集或校對一下。當時有十二篇,現在只有五篇保存下來。」然筆者對此説法採保留態度,本文將進一步分析。
- 18. 余培林著:《詩經正詁·下冊》(台北: 三民書局,1995年10月版),頁628-650,書引《毛詩序》時云:「<那>, 祀成湯也。」、「<烈祖>,祀中宗

- 也。」、「〈玄鳥〉,祀高宗也。」、「〈長發〉,大禘也。」和「〈殷武〉,祀高宗也。」。
- 19. 參閱陳子展著:《詩經直解·下冊》(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3年10月第1次版),頁1195,云:「今讀是詩(《玄鳥》),覺其具有史詩性質。詩中人物為半神半人之英雄人物,所敍史事亦雜有神話傳説之成份。」
- 20. 大多數學者也認為《玄鳥》一詩,是商人 或宋人祭祀殷高宗武丁時所唱的樂歌。詩 中 敍 述 商 族 始 祖 契 誕 生 的 傳 説 , 以 及 成 湯受命為王的事跡, 歌頌武丁中興的功 業。《詩序》中記:「《玄鳥》,祀高 宗也。」《毛傳》:「武丁,高宗也。」 《鄭箋》:「高宗,殷王武丁,中宗玄孫 之孫也。」當中所記與《史記·殷本紀》 相合。孔穎達《疏》:「《玄鳥》詩者, 祀高宗之樂歌也。」對這說法,筆者只同 意一部分,相信詩中的「武丁」,乃商高 宗也。如果依照《商頌》為宋國詩之説 法,《毛詩序》中的「祀高宗」,便是宋 人之祀;同時,筆者亦同意朱子言:「此 亦祭祀宗廟之樂,而追敍述商人之所由生 以及其有天下之初也。」除了武丁以外, 是否還包括殷商其他先祖,如成湯,或是 一些特別人物呢?本文正是要討論這個討 論。至於武丁,根據《史記‧殷本紀》中 記:「殷從盤庚中興,到其弟小乙立,殷 又衰微。小乙之子武丁立,用傳説為相, 國家大治。伐鬼方、大彭、豕書,取得勝 利。氐、羌都來朝見,殷又復興。在位五 十九年。」可見此詩可以説是「祀高宗」 而歌頌其中興功業的祀詩。
- 21. 原文版本摘自【漢】毛公傳,鄭玄箋, 【唐】孔穎達等正義:《毛詩正義》(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0年12月第1次版),頁791-794。標點版採自裴溥言(普賢)編撰:《先民的歌唱·詩經》下冊(台北:時報文化出版,1998年6月第4版),頁629-633。
- 22. 天命:上天使命,命是動詞。

- 24. 降:從天上降落地下。開首兩句應連讀。
- 25. 生商:生下商族,尤指商的始祖——契,契於堯時為司徒,因助夏禹治水有功,封於商,賜姓「子」氏,是為商之始祖,故曰:「生商」。
- 26. 宅殷土芒芒:宅,居住,作動詞用。《魯詩》作「殷社芒芒。」古代「社」「土」通用,少了「宅」一字。殷土,殷商王朝的土地。商代自盤庚遷商後,即改稱殷,又稱殷商,即現今河南省安陽附近。武丁是盤庚弟小乙之子,此時已遷往新都殷地。芒芒:與「茫茫」同,廣大的意思。
- 27. 古帝:《詩集傳》中記:「古,猶居也。」,而「帝,上帝也。」馬瑞辰於《詩經通釋》中曰:「古,始也。萬物天,始於天,故天可稱古,古帝猶言如天上帝。」古代,往昔。後人歌頌祖先成,故稱古代,又追述武丁之祖先成湯,故稱古代帝丁,又追述武丁之祖先成湯,故相上代帝,至者認為兩種說法:(一)天上的天上的司籍管天下,(二)也可把帝位傳給武王管治。
- 28. 武湯:英武的湯王,也稱武王。《鄭箋》 記:「有威武之德者成湯。」
- 29. 正域:意即「正有」,「正」為副詞, 《詩集傳》中曰:「正,治也。」; 「域」從或,疆也,理也,與有古聲同。 「正域」二字,《毛詩傳箋通釋》:「正 域二字平列,皆正其封疆之謂。」這句是 指湯王有四方之地。
- 30. 方, 乃也。
- 31. 厥后:君也,有指是武湯。一説是指諸侯,高本漢認為《鄭箋》中言諸侯一説為誤解。
- 32. 奄有:領有,據有。
- 33. 九有:即九域、九州。《韓詩》中記: 「九州也。」奄有九有,即為天下之王 也。《文選》注引《薛君章句》:「九 域,九州也。」
- 34. 不殆:《正義》:「不懈怠。」,《毛詩傳箋通釋》:「殆,即怠之借字。」而《詩集傳》認為是危殆,筆者則認為《正義》中的「領受天下而不懈怠」之意比較有理。
- 35. 武丁:湯的第十代孫,盤庚弟小乙之子, 號高宗。曾患不言症三年。用傅説為相, 伐鬼方諸戎,國威大振,是商王朝的中興 之王。「武丁孫子」有言是「孫子武丁」 的倒文。
- 36. 以上「在武丁孫子。武丁孫子,武王靡不勝。」三句,王引之《經傳釋詞》指這三

- 句當可作「在武王孫子,武王孫子,武丁靡不勝」解。指三句的大意應為:「天命永在成湯的子孫,成湯的子孫武丁是戰無不勝的。」又陳奐《詩傳疏》云:「在武丁孫子,猶云在孫子武丁,倒句之以就韻耳。」
- 37. 龍旂:繪有交龍圖案的旗幟,於《小雅· 出車》、《周頌·載見》中亦曾記載。
- 38. 十乘:兵車十輛;本詩是寫武丁帶了插著 交龍旗的十輛兵車去祭祀祖先。
- 39. 大饎:豐盛的酒茶。饎亦作「糦」,《毛 詩傳箋通釋》:「糦,饎之或體,酒食 也。」這裡是說諸部族首領奉獻酒食,即 指諸侯也來助祭。
- 40. 邦畿:邦,即國也。畿,邊境,即指當時 武丁所能統轄的地域;《説文》:「畿, 天子千里也,以逮近言之 則言畿。」意 即京師之地而直轄於天子者。亦有説法是 指邦為封之假借,邦畿即疆界。
- 41. 止:《鄭箋》:「猶居也。」
- 42. 肇域:《鄭箋》:「肇,當作兆。」兆域,即疆域。另有指「肇」為開拓、開發之意,筆者認為此説亦可成立。
- 43. 假:《鄭箋》:「至也。」屈萬里《詩經 詮釋》:「假(格),本謂神之降臨。施 之於凡人,乃後起之用法,疑作《商頌》 時,尚無此義。此蓋謂四海之君來助祭 也。(祈神降臨——即祭——亦謂之假) 意即「假」通格、(是)至的意思。來 假,即來朝之意。祁祁,《鄭箋》:「眾 多也。」眾多且舒緩之意。
- 44. 景員維河:景,廣也,東西為廣。《毛傳》:「大」;《詩集傳》:「靑」;《詩集傳》:「東西為廣景景景, 名,商所都也。」員,通「隕」,幅與 疆域、四周的意思。河,即指黃河,殷 四面皆河,故又曰廣員維河。《春秋《《詩 又曰:「商湯有景毫之命。」馬瑞廣《詩 經通釋》:「景當讀東西為廣四面皆河, 故合東西南北言之而曰景員維河。」
- 45. 受命:接受天命為王。
- 46. 咸宜:無不宜也,即皆宜。宜,合適。
- 47. 百禄:多種的福禄。
- 48. 何,荷也。《左傳》引作「荷」,言負荷 百祿也,筆者認為應該承受上天賜給的多 福;即擔負、負荷的意思。
- 49. 譯文摘自馬持盈註譯:《詩經今註今譯》 (台北:台灣商務印書館,1981年12月 版),頁598。
- 50. 【漢】毛氏傳,鄭氏箋:《毛詩》(濟

南:山東友誼書社,1990年9月第1版), 百835。

- 51. 鄭玄箋:《毛詩鄭箋》(台北:學海出版 社,1999年9月初版),頁593。
- 52. 阮元校:《十三經注疏》(台北:藝文印書館,1976年版),頁794。
- 53. 林啟彥編著:《中國學術思想史》(香港:香港教育圖書公司,2001年重印版),頁113-114。記:「讖諱是陰陽五行思想的變形,也是漢人迷信思想的另一種表現。(當時)儒學進一步陷入神秘、無稽、荒誕之境也。」
- 54. 參閱陳子展著:《詩經直解》下冊(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3年10月第1版),頁1195,曰:「不妨同視為商周時代奴隸社會奴隸主貴族自道其先祖開國之史詩。」
- 55. 筆者認為毛氏不信簡狄吞卵生契一説而信那是「天命」,其實也是迷信的一種。
- 56. 王充著:《論衡》(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 社,1974年12月版),引自書中的《奇 怪》篇。
- 57. 筆者認為,由於當時乃母系社會,因此估計當時簡狄自己也不太清楚契的生父是誰,所以沒有言明;而將契的身世神化,可進一步鞏固「天子,受命於天」的統治權力。
- 58. 段玉裁著:《説文解字注》(台北:藝文 印書館,1999年9月7版),頁618。
- 59. 裴溥言(普賢)編撰:《先民的歌唱·詩 經》下冊(台北:時報文化出版,1998年 6月第4版),頁631。
- 60. 余培林著: 《詩經正詁·下冊》(台北: 三民書局,1995年10月版),頁638。
- 61. 李辰冬著:《詩經通釋》(台北:水牛出版社,1996年4月版),頁705。
- 62. 皮錫瑞《經學通論》「論《詩》比他經尤難明,其難明者有八」條中云:「《詩》為人人童而習之之經,而《詩》比他經尤難明,其所以難明者:《詩》本諷喻,非同質言,前人既不質言,後人何從推測?就《詩》而論,有作詩之意、有賦詩之意,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一也。漢初傳經,皆此一家,……惟《詩》三家,同為今文,所出各異,當時必應分立,後人不可併為一談。而專案久亡,大義茫昧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二也。三家亡而毛《傳》孤行,

義亦簡略,……後儒作疏,必欲求詳,毛 所不言,多以意測,……軌途既別,溝合 無由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三也。鄭君作 《箋》,雜揉今古,專主一家,惟《詩》 毛、鄭亦行,……既分門戶,未易折衷。此 《詩》之難明者,五也。歐陽修《詩本義》 始不專主毛鄭,宋人競立新説,至朱子集其 成,元明一概尊從,近人一概抹搬。……漢 宋強爭,今古莫辨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 六也。……毛既簡略不詳,三家尤叢殘難 拾,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七也。近人申 毛以《序》、《傳》為一人所作,然《序》 實有不可盡信者,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, 八也。」

- 63. 引自周嘯天、尤其主編:《史記全本導讀 辭典》(成都:四川辭書出版社,1995年 5月版),頁844。
- 64. 白川靜著,杜正勝譯:《詩經的世界》(台 北:東大圖書,2001年6月版),頁6。
- 65. 屈萬里著:《詩經釋義》(台北:中國文化大學出版社,1993年12月新1版),頁6中記:「三百篇的時代,就文辭上看,以周頌為最早,大致都是西周初年的作品……小雅多半是西周中葉以後的詩,有少數顯然地是作於東周初年……魯頌四篇,全部作者於魯僖公的時候;商頌最晚的也作於此詩。」
- 66. 文幸福著:《詩經毛傳箋辨異》(台北:文 史哲出版社,1989年10月初版),頁334。
- 67. 《大雅·韓奕》中記:「王賜韓侯,淑旂綏章。」可見當時旂乃周王賜予諸侯之物。
- 68. 林尹注譯:《周禮今注今譯》(北京:書目文獻出版社,1985年2月北京第1版), 頁284。當中記:「司常,掌九旗之物 名。各有屬,以待國事。日月為常。交龍 為旂。通帛為膻。雜帛為物。……諸侯建 旂。孤卿建譠。士人夫建物……」
- 69. 值得注意的是,「周人在商王武丁的時代就 與商人對立,是商人征伐的對象。」摘自傳 樂成主編,蕭璠著:《先秦史》(台北:眾 文圖書,1994年9月1版),頁83。
- 70. 李辰冬著:《詩經通釋》(台北:水牛出版社,1996年4月版),頁705。
- 71. 方玉潤撰:《詩經原始》(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5年版),頁272。

(校對:倪明威、黃海星)